

王大伟◎著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王大伟教授 最新力作!

老师、家长和孩子
一同必读的安全教科书

中小学生 安全教育读本

老师在校园中如何营造一份平安?
父母在生活中如何保护自己的孩子?
孩子在独自遇险时如何摆脱困境?



中小学生 安全教育读本

京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小学生安全教育读本 / 王大伟著. - 北京: 京华出版社, 2010.12

ISBN 978-7-5502-0078-4

I. ①中… II. ①王… III. ①安全教育 - 中小学 - 课外读物 IV. ①G634.2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42858 号

中小学生安全教育读本

作 者 / 王大伟

策 划 / 王金文 刘 凯

特约编辑 / 陈立旭 王晓笛

责任编辑 / 史 媛 徐秀琴

装帧设计 / 浩 典 · 南 戈 林 恩

出版发行 / 京华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一区 13 楼 2 层 100011)

印 刷 / 北京睿特印刷厂大兴一分厂

开 本 / 720mm × 1000mm 1/16

字 数 / 140 千字

印 张 / 10

版 次 /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502-0078-4

定 价 / 19.80 元



孩子是家庭的希望，学生是国家的未来，中小学安全工作涉及亿万家庭的生活与幸福，关系整个社会的稳定与和谐。胡锦涛总书记曾经指出：“全社会都要高度重视少年儿童安全，千方百计保护好祖国的下一代，让他们在平安和谐的环境里健康成长。”学校对学生多一次安全教育，学生就多一份安全保证；学校对学生多开展一次安全演练，在危机时刻学生就多一分生还的希望。

目前我们社会正处于转型期，社会上还有许多不和谐的因素，还有不少不良风气，还有一些不法分子时时威胁着我们的孩子，影响着他们平安健康成长。做好中小学生的安全管理和安全教育是每一个成年人应尽的社会责任。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王大伟教授多年来十分关心青少年的安全教育，倾注了大量心血。此次他又把多年积累、潜心研究的教学成果和丰富的实践经验，从“防范中小学生受侵害”、“中小学生预防盗窃”、“预防青少年抢劫”、“预防中小学生性侵犯”、“防范青少年网瘾”、“青少年的迷信现象”、“单恋可能导致青少年犯罪”、“中小学生的毒品犯罪”、“家庭环境与青少年犯罪”、“学校安全预案”等十个方面，以翔实可靠的一手资料，结合一个个触目惊心的案例，多角度全方位地告诉青少年：如何应对不法侵犯；如何在危险来临时保护自己；如何抵御外界不良诱惑，避免走上犯罪道路。精心设计了“防范意识+实际操作+技巧运用+学校预案”这一系列的集教育与防范的实际操作模式。不但是中小学生安全教育的好读本，也是学校开展安全教育的好教材，更是家长的必读课本。

中小学安全工作任重道远，责任重于泰山。我们希望更多的人关心中小学的安全工作，更多的人关心中小学生的安全教育，共同努力为他们的平安健康成长创造一个和谐的环境。

（国家督学、中国教育学会中小学安全教育与安全管理专业委员会名誉理事长）

郑增仪

2011年1月22日

预防中小学生性侵犯

- 学校性骚扰 /28
- 提高中小学生性侵犯的警惕性 /30
- 增强中小学生防范性侵犯意识 /32
- 给中小学生灌输权利意识 /34
- 中小学生预防性侵害的措施 /36
- 女孩子常备防身用具 /41
- 对中小学生性侵犯的救助 /43

第四章

防范青少年网瘾

- 青少年网瘾成因 /46
- 网瘾对青少年的危害 /48
- 如何识别青少年网瘾 /53
- 青少年戒除网瘾的方法 /57

第五章

青少年的迷信现象

- 青少年迷信现状调查 /68
- 青少年迷信的原因及危害 /68
- 如何帮助青少年破除迷信 /69

第六章

单恋可能导致青少年犯罪

- 三类单恋容易导致青少年犯罪 /72
- 应对青少年单恋犯罪的原则和策略 /77
- 如何拒绝中小学生“女追男” /81

第七章

中小学生的毒品犯罪

- 毒贩引诱青少年吸毒的五大毒招 /84
- 青少年吸毒的六大内因 /86
- 怎样发现你的孩子染上毒瘾 /89
- 如何引导青少年远离毒品 /90

第八章

家庭环境与青少年犯罪

- 中国古代的家庭教育体系 /92
- 四类家庭子女易犯罪 /94
- 家庭暴力对青少年性格的影响 /97
- 如何调整家庭暴力对中小学生的影响 /103

第九章

学校安全预案

- 学校应该做好预案 /106
- 校园应急预案如何应对危机 /116
- 学校防范预案参考 /128
- 学校安全“杀毒软件”——针对 126 种“小病毒” /142

第十章

中小学生容易遭受侵害

现在的孩子，大多数都是独生子女，被称作“小皇帝”。其中一些孩子，在性格等方面有很多欠缺，这使得他们在面对犯罪侵害的时候，往往束手无策。有调查显示，我们的孩子中，有 41% 被外人打骂过，大约有 33% 受过犯罪分子的侵害，其中包括盗窃、抢劫和威胁等形式。

为什么孩子容易遭受侵害呢？被侵害的学生中，有 4% 的孩子承受了 40% 的侵害，并不是所有孩子承受的侵害都一样。

外国有过这么一个研究，不论男女老幼，每个人一生至少要受到 3 次犯罪侵害。那么这 3 次犯罪是不是都统一平分了呢？不是。由于每个人的情景和被害性不一样，所承受的侵害就不一样。我们说的被害性，是指被害人在遭受犯罪侵害时的特征，这些特征使得一部分人极易成为被害人。所以说，4% 的人会承受 40% 的侵害。



被害性包括两个方面，一是本质特征，二是个体特征。

所谓本质特征，对于中小学生这个群体来说，他们的年龄偏小，生理、心理都不健全，知识水平有限，这样就构成了中小学生的本质特征。这是怎样一个特征呢？关键在于“弱势”二字，也就是说，他们是典型的“弱势群体”。

同时，中小学生里面又有个体差异，有的孩子比较弱，女孩子比男孩子弱，戴眼镜的孩子可能比不戴眼镜的孩子还弱，这样就构成了个体特征。

被侵害还有一些情景的特征，分为内部特征和外部特征。

外部特征是什么呢？它包括时间、空间、氛围等特征。时间方面，比如说夏天的强奸案多，冬天的盗窃案多。空间也是一种外部特征。设想，我们来到一个大空地或是到了青纱帐里，鸟一叫，风一吹，我们会打颤、心寒，这是因为我们内心感到了恐惧。在这种时间和空间就容易发生犯罪侵害。

内部特征是个体的性格行为方式的情景特征，比如说有的孩子懦弱，被犯罪侵害后，他不敢说；有的孩子可能脾气暴烈，犯罪分子加害于他的时候，他拼命反抗，反而引起犯罪分子的激情虐杀。

中小学生的群体本质特征决定了他们极易被犯罪行为侵害，所以，对于孩子们的安全问题，我们要特别加以重视。

威胁中小学生安全的主要问题

1/受到侵害的群体在扩大

中小学生人群中，遭受犯罪侵害的群体正在日益扩大。而且，违法犯罪与暴力侵害多具有隐蔽性，大部分的被害案件是“暗数”，即不被人知晓与重视。根据中小学生被侵害调查显示：41% 的学生曾遭受过别人的威胁和打骂，31% 的学生遭

受到勒索钱财的侵害，36.2% 的学生遭受过盗窃侵害。



2 / 面对犯罪的反应令人担忧

就目前情况而言，中小学生在面对犯罪侵害时，缺乏应有的预防知识和对策。41% 的学生会选择拼命反抗或大声呼救，但这种做法很值得商榷。

根据公安机关的研究，孩子们对于知识和对策的缺乏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首先，错误观念的误导。

例如，孩子们在遇到犯罪分子侵害时，应牢记“生命第一”的原则。在敌强我弱的情况下，应更多采用斗智的方式。拼命反抗、大声疾呼非常容易激怒犯罪分子，引发激情杀人。

其次，中小学生安全预防知识的贫乏。

例如，在面对勒索时，有的孩子束手无策，只能忍气吞声。鉴于我国有几亿在校学生，绝对数字很大，所以，对于这部分学生，普及自警自救知识的工作极为迫切。

40%以上的女孩子在受到犯罪侵害的时候，会大声乱叫，拼命反抗挣扎。大家可能不知道，大声乱叫和拼命反抗并不是自救的好办法。曾经有这样一个案例，两个小姐妹被犯罪分子骗到家里，在见到犯罪分子的丑恶面目后，她们两人突然大叫起来。结果，犯罪分子上去就是一斧子，把一个孩子给杀害了，随后另一个也被杀害。犯罪分子本来也许不想杀你，但是你这么拼命地反抗，反而会让他动杀机，这就叫反抗引发的激情虐杀。

现在，有一些夏令营，交800块钱把孩子们送去，专门让他们练习惨叫，声音太小还不行，得叫到80分贝才可以。这种做法对吗？不对，这是个误区。事实上，叫得越是凄惨，越是拼命反抗，对孩子们的生命威胁就越大。因此，我们应该教导孩子斗智和斗勇相结合，遇事要冷静，以斗智为主。

此外，还有10%的孩子在受到犯罪侵害时，束手无策，只是忍气吞声。这也是让我们非常痛心的情况。

拼命反抗可不是好事。

警！语

你叫得越惨，越是拼命反抗，你的生命受到的威胁就越大。

3 / 普及防范知识的工作落后

目前，在中小学校中，并没有为孩子们开设此类的相关课程。有的学校虽然开设了法制讲座，但缺乏针对预防犯罪与预防侵害知识的教育。

我们的家长虽然十分关心子女的个人防范问题，但缺乏科学的理论指导。没有针对家庭的，类似法制版、犯罪学版的《十万个为什么》，那么家长们又拿什么来教育孩子呢？

当今，整个社会都十分关注青少年的成长，也做过一些有关防范的宣传工作。但就几亿中小学生而言，这类活动实在太少了。而且，某些宣传活动的内容操作性差，只停留在口头的说教上，甚至有些观点还是错误的。

另外，我国中小学教师缺乏足够的法律观念和防范对策的知识。其中，只有1%的教师知道《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有涉及少年儿童保护方面的法律规定，知道《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的教师比例也只有14%。

4 / 校园内的暴力活动与违法犯罪，成为侵害中小学生的主体之一

第四次犯罪高峰产生于改革开放之后，犯罪率为万分之四十，进入风暴式猛增阶段。青少年犯罪在全部犯罪中的比例越来越大，逐渐成为犯罪的主体之一。过去，我们把对中小学生侵害主体的注意力放在了社会上的成年犯罪分子身上。而现在，我们不得不承认，青少年犯罪也是侵害中小学生的主体。更值得我们注意的是，青少年犯罪与中小学生被害的存在，不仅是侵害与被侵害的关系，还存在相互感染、相互转化的特殊关系。这使得校园内外的青少年犯罪与中小学生被害之间相互转化，形成恶性循环，雪上加霜。

5 / 缺乏应有的被害人救助体系

部分西方发达国家已经开始建立起一整套完善的被害人救助体系。例如，英国有关专门针对儿童虐待问题设立的“虐待儿童之母”、“无家可归者之家”，美国的“我回家”离家出走学生庇护所，还有全社会性的“强奸救助中心”、警察咨询电话等等设施。在我国，被害人救助领域基本还是空白。儿童性侵害、强奸与犯罪的被害人基本无法获得应有的医学、心理、法律等方面的援助。

如何让中小学生远离犯罪侵害

大家都希望自己的孩子能远离犯罪的侵害，我们应该怎么做呢？

1 / 提倡“以人为本，观念预防”

家长们千万不要存有侥幸心理，认为那些危险可怕的犯罪事件距离我们的孩子们还很遥远。我们说“危险不分你我他”，如果对于一些常见的犯罪事件，孩子们没有形成预防观念的话，一旦发生犯罪侵害事件，对孩子造成了伤害，我们将追悔莫及。

2 / 对于各类犯罪都要有相应的对策

要让孩子们知道，当面对犯罪侵害时，自己应该怎么做。比如，应对拐卖时，要学会不和陌生人说话。

要让孩子了解坏人是可以骗的。我们做过调查，5000多个孩子中，没有一个人说坏人是可以欺骗的。记得我们小时候有一首歌，唱的是“牛儿还在山坡吃草，放牛的却不知道哪儿去了……二小他顺从地走在前面，把敌人带进了我们的埋伏圈。”这就是在欺骗坏人。所以，我们要鼓励孩子欺骗犯罪分子。在面对抢劫、勒索犯罪时，要让孩子们记住，“生命第一，财产第二”。也就是说，如果你的自行车被别人抢走了，该怎么办？千万不要上前跟他搏斗。假如你手中拿着一个包，被犯罪分子一把抢过去了，也不要和他争夺。警察曾记录这样的案例：犯罪分子把包抢走后，受害人跟过去与他争抢。结果，犯罪分子顺势一拳打掉了受害人的几颗牙齿。要让孩子明白，父母要的不是包，而是他们的安全，他们的身体不受伤害。所以，必须让孩子们明白，一旦遇到这种情况，财物可以放弃，父母是不会因此而责怪他们的。

3 / 安全防范原则和警语

对于那些极易伤害孩子的犯罪行为，我们一直在考虑，是否能找到一些简单又好记的规律性话语，教给孩子们，让他们终生不遭受犯罪的侵害。

这里，我们总结出六条安全防范的原则：

- 1 . 不和陌生人说话。
- 2 . 生命第一，财产第二。
- 3 . 不要将人分成好人和坏人。
- 4 . 打破常规。
- 5 . 个人的身体神圣不可侵犯。
- 6 . 斗智与斗勇相结合。

(1) 不和陌生人说话

在西方国家，上街巡逻的警察都随身带有玩具小熊，以便分发给孩子们。小熊

身上的缎带上写着一句话：Say no to stranger（对陌生人说“不”）。以此教育孩子们提高警惕，远离犯罪分子。从听话的好孩子到敢于说“不”，这种观念上的更新是时代发展的必然产物。

（2）生命第一，财产第二

**自行车呀新书包，
坏蛋抢去不硬拼，
漂漂亮亮刚买到。
生命第一要记牢。**

现代西方社会中，警察与学校都教育孩子们要重视个人的生命与生存的权利。例如，在宣传材料中，教育儿童遭遇抢劫犯罪侵害时，在敌强我弱的情况下，可以放弃财产从而保全自己的生命。这样做不但不会被大人批评，反而是值得肯定的。

（3）不要将人单纯的分成好人和坏人

传统道德中，孩子们总是被教育要把人分成好人和坏人。对好人服从，对坏人拒绝。但在现代社会中，犯罪分子总是以朋友、长辈的面目出现。因此，我们要转变教育观念，告诉孩子不能把人简单地分为好人和坏人，而是应该随时都保持警惕。即使是最亲近的人，也要注意防范。

（4）打破常规

传统教育强调纪律和秩序，所谓“不以规矩，不成方圆”，但在防范犯罪时，应该见机行事，甚至为了保全自己的生命，可以打破常规。例如，在与犯罪分子的周旋和斗争中，可以欺骗、说谎，可以毁坏财物。

我家有个好宝宝，
诚实守信又可靠。
遇到坏人可以骗，
二小放牛立功劳。

(5)个人的身体神圣不可侵犯

西方警察散发给儿童的防范犯罪的宣传资料中,有教育孩子们“背心和裤衩覆盖的部分是神圣不可侵犯的”的内容。这种方式在防范性侵犯和性虐待的同时,还引入了人权的基本教育。

(6)斗智与斗勇相结合

路上遇到大坏蛋，
河边伙伴找不见。
记住特征告家长，
见义巧为记心间。



以往的教育中,往往鼓励孩子在面对犯罪分子的时候,要勇于斗争、舍生忘死。而警务工作的实践证明:在敌强我弱的情况下,斗勇会导致无谓的牺牲。因此,要结合实际的情况,遭受犯罪侵害时,要审时度势,冷静分析,采用斗智与斗勇相结合的方式,与犯罪分子进行周旋。

4 / 父母应采取的措施

有些孩子碰到犯罪侵害问题后,可能不会对父母诉说。作为父母,不能因为孩子没对你讲,就可以不知道、不管不顾、不加理会。对子女的日常举动,父母要

给予特别关注。如有任何异常，要认真细致地多加观察。

很多时候，孩子自己并没有足够的判断力，他们认为自己可以处理很多棘手的问题，可实际情况往往并不是那样。孩子很可能会把事情搞砸，使情况更加恶化。与此同时，他们自己也可能会受到更严重的伤害。

会听：路上的恐惧。

会看：伤痕、衣服破损。

会跟：上学路上的观察。

会谈：学校、老师多谈。

对于孩子任何异常的迹象，哪怕是一点点的蛛丝马迹，父母都马虎不得。要学会多听多看，善于多跟多谈，时刻关注孩子的一举一动，帮助他们解决可能存在的问题。



所以我们说，要让孩子们平时就树立安全防范意识，牢记预防犯罪侵犯的原则和警语。在日常生活中，父母则应加强对孩子的关注度，并采取相对措施加以防范。这样，孩子们就可以远离犯罪行为的伤害，一生的平安也就有了保障。

中小学生护身系列包

针对城市的中小学生，可以由教育部监制一种护身系列包，内容包括：

(1) 预防犯罪侵害警语卡通小饰品。例如，卡通小熊样式的吊坠，身着警察服装。身上的缎带上书写警语：“不和陌生人说话。”

(2) 在学生使用的铅笔、尺子、橡皮等文具上印制各种警语。例如：“放学早回家”“不和陌生人说话”等等。

(3) 制作学生身份识别卡(见附录)。卡片上注明学生的姓名、家长姓名、住址、联系电话、血型、疾病等内容。在学生外出时贴在衣服内侧，以防不测。

(4)《中小学生预防犯罪手册》。将犯罪的规律、时空分布以及应对犯罪的对策，以简明的方式教给中小学生。

(5) 尖叫报警器。

(6) 手电筒。

(7) 指南针。

(8) 压缩干粮。

这种护身系列包对学生们来讲应该是很有用的。另外，我们还可以编写中小学生预防犯罪的口袋书，尽量印得精美，同时还可以连同报警器、手电筒一起打包。